
卧龙湖一期 1 号商业楼提标升级项目暖通工程标段招标（第二次）

卧龙湖一期 1 号商业楼提标升级项目（项目名称）

暖通工程（第二次）标段招标

招 标 文 件

招标人：自贡高新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2019年 09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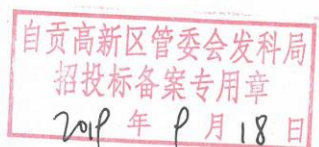
项目编号：PF20190521003

招标编号：PF20190521003

卧龙湖一期1号商业楼提标升级项目（项目名称）

暖通工程（第二次）标段招标

招标文件



招标人：自贡高新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招标代理机构：四川鹏宸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招标代理机构资格等级及证书编号：2018005019

招标代理机构项目负责人：宋雨（签字并盖执业印章）

招标文件编制人员：段丽娟、何江兴（签字并盖执业印章）

2019年09月

目 录

第一卷.....	<u>11</u>
第一章 招标公告.....	<u>11</u>
1. 招标条件.....	<u>11</u>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u>11</u>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u>21</u>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u>22</u>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u>22</u>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u>22</u>
7. 联系方式.....	<u>33</u>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u>44</u>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u>44</u>
1 . 总则.....	<u>1313</u>
2. 招标文件.....	<u>1515</u>
3. 投标文件.....	<u>1616</u>
4. 投标.....	<u>1919</u>
5. 开标.....	<u>2020</u>
6. 评标.....	<u>2020</u>
7. 合同授予.....	<u>2121</u>
8. 重新招标和不再招标.....	<u>2222</u>
10、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u>2323</u>
附表一: 开标记录表.....	<u>2424</u>
附表二: 评标专家向投标人质疑函.....	<u>2525</u>
附表三: 评标专家向招标人质疑函.....	<u>2626</u>
附表四: 中标通知书.....	<u>2727</u>
附表五: 中标结果通知书.....	<u>2828</u>
第三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估法).....	<u>2929</u>
评标办法前附表.....	<u>2929</u>
1、评标方法.....	<u>3132</u>
2、评审标准.....	<u>3232</u>

3、评标程序.....	3233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3536
第五章 工程量清单及招标控制价.....	4142
第二卷.....	4243
第六章 图纸.....	4243
第三卷.....	4344
第七章 技术标准和要求.....	4344
第四卷.....	5252
第八章 投标文件格式.....	5252
目 录.....	5454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5555
（一）、投标函.....	5555
（二）投标文件真实性和不存在限制投标情形的声明.....	5656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5858
二、授权委托书.....	5959
三、联合体协议书.....	6060
四、（一）投标人响应性承诺书.....	6161
五、深化设计施工图.....	6262
六、投标主要设备明细表.....	6363
七、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7973
八、施工组织设计.....	8074
九、项目管理机构.....	8781
十、拟分包项目情况表.....	8983
十一、资格审查资料.....	9084
十二、其他材料.....	9690

第一卷

第一章 招标公告

卧龙湖一期1号商业楼提标升级项目（项目名称）

暖通工程（第二次）标段招标

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1.1 本招标项目卧龙湖一期1号商业楼提标升级项目已由自贡高新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川投资备【2019-510323-50-03-350391】FGQB-0044号批准建设，项目业主为自贡高新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建设资金来源为国有资本及自筹资金，项目出资比例为：100%，招标人为自贡高新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施工进行公开招标。

1.2 本招标项目为四川省行政区域内的国家投资工程建设项目，自贡高新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核准（招标事项核准文号为：川投资备【2019-510323-50-03-350391】FGQB-0044号）的招标组织形式为委托招标。招标人选择（本项目在比选网站上的项目编号为：PF20190521003）的招标代理机构是：四川鹏宸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建设地点：自贡市高新技术开发区自贡市龙汇南街460号坪山小区。

2.2 建设规模及主要建设内容：本项目内的所有中央空调设备采购（含安装）。

2.3 标段划分及招标范围：暖通设备采购及安装一个标段，招标范围：包括但不限于制造、包装、运输、对调试的技术指导与支持；验收合格交付使用之前及保修期内设备的保修服务与备用物件等。

2.4 标段名称：暖通工程（第二次）标段。

2.5 质量目标：达到国家现行设备验收和标准的合格要求。

2.6 计划工期：60 日历天。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独立企业法人资格。具有建设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具备合格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若投标人为代理商：须具有建设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具备合格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且具有中央空调主机设备生产能力的制造商针对本项目的唯一授权证明）资质，近三年已完成不少于 1 个的类似项目业绩，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

3.2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3 各投标人均可就上述标段投标，但可以中标的合同数量不超过1个标段。

3.4 本次招标采用强制性标准法资格后审方式。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 2019 年 9 月 20 日 00 时 00 分（北京时间，下同）至 2019 年 9 月 24 日 23 时 59 分，在《四川建设网》通过《四川省国家投资工程建设项目电子招投标系统》凭单位 CFCA 数字证书报名并下载招标资料（招标文件、工程量清单、施工图纸等）（联系电话：028-85569858）。招标人不提供其他任何报名和招标文件获取的方式。

4.2 招标人不提供邮购招标文件服务。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2019年10月10日9时30分，地点为 自贡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本项目开标室（自贡市政务服务中心四楼，丹桂大街南段811号，正门入口在停车场中间小门，联系电话0813-8213509）。

5.2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四川省）、四川建设网上发布。

7. 联系方式

招 标 人：自贡高新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地 址：自贡市沿滩新城乐居苑1栋221室

邮 编：643000

联 系 人：尤先生

电 话：0813-8232575

传 真：/

电子邮件：/

网 址：/

开户银行：/

账 号：/

招标代理机构：四川鹏宸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四川省自贡市大安区凤凰乡山水名苑社区居委会荣光苑一期3栋2-1号

邮 编：643000

联 系 人：宋雨

电 话：0813-8556392

传 真：/

电子邮件：/

网 址：/

开户银行：/

账 号：/

2019年09月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 列 内 容
1.1.2	招标人	名称：自贡高新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自贡市沿滩新城乐居苑1栋221室 联系人：尤先生 电话：0813-8232575
1.1.3	招标代理机构	名称：四川鹏宸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四川省自贡市大安区凤凰乡山水名苑社区居委会荣光苑一期3栋2-1号 联系人：宋雨 电话：0813-8556392
1.1.4	项目名称	卧龙湖一期1号商业楼提标升级项目
1.1.5	建设地点	自贡市高新技术开发区自贡市龙汇南街460号坪山小区
1.2.1	资金来源	自筹资金
1.2.2	出资比例	100%
1.2.3	资金落实情况	已落实
1.3.1	招标范围	工程量清单及图纸所示全部范围
1.3.2	计划工期	计划工期： <u>60</u> 日历天 计划开工日期： <u>2019</u> 年 <u>09</u> 月 计划竣工日期： <u>2019</u> 年 <u>11</u> 月
1.3.3	质量要求	达到国家现行设备验收和标准的合格要求
1.4.1	投标人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1) 资质要求：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独立企业法人资格。具有建设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具备合格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若投标人为代理商：须具有建设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具备合格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且具有中央空调主机设备生产能力的制造商针对本项目的唯

		<p>一授权证明)。</p> <p>(2) 财务要求: 2016 年-2018 年度无亏损财务审计报告。</p> <p>(3) 业绩要求: 投标产品近 3 年(2016 年至今)已完成不少于 1 个全直流变频多联式中央空调类项目业绩。</p> <p>(4) 信誉要求: 没有处于投标禁入期内(应提供书面承诺)。</p> <p>(5) 其他要求: 省外施工企业须提供有效的《四川省省外建筑企业入川承揽业务验证登记证》或带二维码的《四川省省外施工、监理入川承揽业务信息录入证》。</p>
1.4.2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接受 <input type="checkbox"/> 接受, 应满足下列要求:
1.4.3	限制投标的情形	<p>除投标人不得存在的本章总则 1.4.2 条规定的 17 种情形之一外, 投标人也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p> <p>(18) 四川省国家投资建设项目的第一中标候选人以资金、技术、工期等非正当理由放弃中标的, 未造成重新招标的 1 年内不接受其投标, 造成重新招标的 3 年内不接受其投标;</p> <p>(19) 近半年在所有招投标和合同履行过程中被招投标监督部门行政处罚的;</p> <p>(20) 在四川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网站 www.scjst.gov.cn 有建筑市场主体行为不良行为记录(以投标截止日为准);</p> <p>(21) 近 3 年内在招投标和合同履行过程中有腐败行为并被司法机关认定为犯罪的;</p> <p>(22) 投标人与招标人相互参股或相互任职的。</p> <p>有下列情形之一, 不得在同一项目(标段)中同时投标:</p> <p>(1) 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p> <p>(2) 母公司与其全资子公司;</p> <p>(3) 母公司与其控股公司(直接或间接持股不低于 30%);</p>
1.5.1	踏勘现场	不组织
1.6.1	投标预备会	不召开
1.6.2	投标人提出质疑的截止时间	2019 年 09 月 23 日 17 时 (北京时间)
1.6.3	招标人书面修改、补充	经相关行政主管部门备案的对招标文件的修改、补充将在《四川建设网》公布, 由投标人自行查阅、下载。该修改、补充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具有约束作用。

1.7	分包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允许 <input type="checkbox"/> 允许，分包内容要求： 分包金额要求： 接受分包的第三人资质要求：
1.8	偏离	<input type="checkbox"/> 不允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允许 允许范围和数值：第七章技术标准和要求中空调需求表及主要技术规格表中加“★”的项只能正偏离，不允许负偏离。
1.9	最高限价	投标最高限价（控制价）： <u>¥2429506.00</u> 。
2.1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他材料	工程量清单、图纸、答疑及补遗文件（若有时）
3.1.1	投标截止时间	<u>2019</u> 年 <u>10</u> 月 <u>10</u> 日 <u>9</u> 时 <u>30</u> 分
3.2.1	构成投标文件的其他材料	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其他材料
3.3.1	投标有效期	从投标截止日期算起 <u>60</u> 天
3.4.1	投标保证金	<p>投标人将投标保证金通过其基本账户转帐至自贡农商银行封闭转账账户，经自贡农商银行支付系统，在《四川省国家投资工程建设项目电子招投标系统》中以网上支付方式从封闭转账账户中缴纳，投标保证金缴纳到账截至时间为<u>2019</u>年<u>10</u>月<u>09</u>日<u>17</u>时。</p> <p>投标保证金的金额：<u>4.8</u>万元。</p> <p>开户单位：<u>四川建设网有限责任公司</u></p> <p>开户行：<u>自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u></p> <p>帐号：<u>88030120002549234</u></p> <p>投标保证金不换取收据。投标保证金是否缴纳，以开标时在《四川省国家投资工程建设项目电子招投标系统》开标一览表中提供的投标保证金缴纳截至时间前到账名单为准。</p>
3.4.2	投标保证金的退还	招标结束后，招标人根据规定通过自贡农商银行支付系统将投标保证金退入投标人基本账户。
3.4.3	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的情形	<p>有以下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p> <p>（1）明示不与招标人签订合同；</p> <p>（2）没有明示但不按照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要求与招标人签订合同。</p>

		<p>(3) 投标人在投标活动中串通投标、弄虚作假的。</p> <p>(4) 未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通知书要求足额缴纳履约保证金的，或未履行投标文件的有关承诺。</p>
3.5.1	近年财务状况的年份要求	3年（2016年-2018年）
3.5.2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的年份要求	3年（近3年指2016年来至投标截止日）
3.5.3	近年发生的诉讼及仲裁情况的年份要求	3年
3.6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不允许
3.7.1	投标文件格式	<p>(1) 投标人可以在格式内容之外另行说明和增加相关内容，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另行说明或自行增加的内容、以及按投标文件格式在空格（下划线）由投标人填写的内容，不得与招标文件的强制性审查标准和禁止性规定相抵触。</p> <p>(2) 按投标文件格式在空格（下划线）由投标人填写的内容，确实没有需要填写的，可以在空格中用“/”标示，也可以不填（空白）。但招标文件中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p> <p>(3) 投标文件应对招标文件提出的所有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实质性响应，并且实质性响应的内容不得互相矛盾。</p> <p>(4) 投标文件应内容完整，字迹清晰可辨。投标文件（不包括所附证明材料）字迹或印章模糊导致无法确认关键技术方案、关键工期、关键工程质量保证措施、投标价格的，应作废标处理。</p> <p>(5) 投标文件所附证明材料应内容完整并清晰可辨。所附证明材料内容不完整或字迹、印章模糊的，评标委员会应要求投标人提供原件核验。核验按《省进一步要求》第三章“评标办法”注（2）的要求办理。</p>
3.7.2	签字、盖章要求	<p>(1) 所有要求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的地方都应用不褪色的墨水或签字笔由本人亲笔手写签字（包括姓和名），不得用盖章（如签名章、签字章等）代替，也不得由他人代签。</p> <p>(2) 所有要求盖投标人单位章的地方都应加盖投标人单位</p>

		<p>(法定名称)章(鲜章),不得使用专用印章(如经济合同章、投标专用章等)或下属单位印章代替。</p> <p>(3)投标文件格式中要求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的,如法定代表人亲自投标而不委托代理人投标,由法定代表人签字;如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代理人投标,由委托代理人签字。</p>
3.7.3	投标文件副本份数	<p>贰份,电子文档壹份,(光盘或U盘)</p> <p>投标文件副本由其正本复制(复印)而成(包括证明文件)。当副本和正本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但副本和正本内容不一致造成的评标差错由投标人自行承担。</p>
3.7.4	装订要求	<p>投标文件的正本和副本一律用A4复印纸(图、表及证件可以除外)编制和复制。</p> <p>投标文件的正本和副本应采用粘贴方式左侧装订,不得采用活页夹等可随时拆换的方式装订,不得有零散页。投标文件应严格按照第八章“投标文件格式”中的目录次序装订;若同一册的内容较多,可装订成若干分册,并在封面标明次序及册数。</p> <p>投标文件中的证明、证件及附件等的复制件应集中紧附在相应正文内容后面,并尽量与前面正文部分的顺序相对应。</p> <p>修改的投标文件的装订也应按本要求办理。</p>
4.1.1	投标文件的包装和密封	<p>投标文件的正本和副本应分开包装,正本一个包装(电子文档随正本一同包装),副本一个包装,当副本超过一份时,投标人可以每一份副本一个包装。</p> <p>每一个包装都应在其封套的封口处加贴封条,并在封套的封口处加盖投标单位章(鲜章)。</p>
4.1.2	封套上写明	<p>招标人的地址:自贡市沿滩新城乐居苑1栋221室</p> <p>招标人全称:自贡高新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p> <p>卧龙湖一期1号商业楼提标升级项目暖通工程(第二次)标段投标文件在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时____分前不得开启</p>
4.2.2	递交投标文件地点	<p>自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本项目开标室(自贡市政务服务中心四楼,丹桂大街南段811号,正门入口在停车场中间小门,联系电话0813-8213509。)</p>
4.2.3	是否退还投标文件	否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开标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 开标地点：同递交投标文件地点
5.2	开标程序	(4)密封情况检查：招标人检查，投标人各自检查并签字确认。 (5)开标顺序：按递交投标文件的先后顺序。 (6)按照宣布的开标顺序当众开标，公布投标人名称、标段名称、投标报价、质量目标、工期及其他内容，并记录在案；
6.1.1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评标委员会共 <u>5</u> 人（其中业主代表 <u>1</u> 人）。评标委员会的组成和评标专家确定方式按川办发〔2003〕13号第九条、川府发〔2014〕62号第三条、自府发〔2014〕23号第五条规定执行。其中投标报价评审工作由评标委员会中具有工程造价执业资格的评标委员会成员组成投标报价评审组负责（非特殊说明外，以下简称报价评审组），报价评审组的人数不得少于3个。
6.3	评标办法	综合评估法
7.1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否, 推荐的中标候选人数量： <u>1-3</u> 人 推荐的中标候选人数量限定在1至3人。当符合要求的投标人少于需推荐的人数，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人数可少于需推荐的人数。
7.3.1	工程履约保证金 民工工资保证金 业主支付担保	1、工程履约保证金 工程履约保证金=中标价的 <u>10%</u> 。 工程履约保证金的形式： 履约保证金可采用现金、保函或保证保险形式，保函应符合招标文件第四章“合同条款和格式”规定的履约担保格式要求。 在工程项目竣工验收前已缴纳履约保证金的，建设单位不得同时预留工程质量保证金。 2、民工工资保证金 招标人和投标人应按规定支付相应的民工工资保证金。 3、业主支付担保 建设单位向承包人提供与其对等的业主支付担保，业主在办理建设工程施工许可手续时应提供保函的原件 and 加盖建设单位、施工单位公章的保函复印件。

		履约担保、业主工程款支付担保、民工工资支付担保作为合同的附件，合同经有关行政主管部门备案后，方可办理施工相关手续。
8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8.1	编页码和小签	<p>(1) 投标文件从目录第一页开始连续、逐页编页码（包括无任何内容的页，但不包括封三、封四[封底]），位置：页面底端。</p> <p>(2) 投标人应在编有页码的页面底端小签。小签可签全名，也可只签姓。</p> <p>(3) 小签可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进行，也可由法定代表人委托他人投标的委托代理人进行。小签应用不褪色的墨水或签字笔由本人亲笔手写签字，不得用盖章（如签名章、签字章等）代替，也不得由他人代签。</p> <p>(4) 如漏编、错编或未连续编页码和漏小签在五处以内（含）的，可经投标单位确认后修正。如投标人漏编、错编或未连续编页码和漏小签在五处以上或拒绝修正的，应否决其投标。</p>
8.2	招标代理服务费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招标人支付。</p> <p><input type="checkbox"/> 中标的投标人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不计入投标总报价，中标人以其中标金额为基数，按“计价格[2002]1980号”规定的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标准（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出收费基准价，按收费基准价的<u>80%</u>作为应支付的招标代理服务费。</p> <p><input type="checkbox"/> 招标人转支付。代理服务费由中标人先支付给招标人，待招标代理服务工作结束后三个工作日以内，由招标人支付给招标代理机构。</p>
8.3	报价唯一	<p>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即：</p> <p>(1) 投标报价文件（包括投标函）中的任何单价、合价或总价，无论其大写金额或小写金额均只能有一个报价，否则，报价评审组应否决其投标；任何有选择和保留的报价将不予接受。</p> <p>(2) 投标文件中投标函的投标总报价（大写）和报价汇总表中的总价金额，二者应完全一致（按要求小数点后四舍五入的除外）。投标总报价的大写和小写，应是对报价汇总表中的总价金额按四舍五入的方法，精确到元（人民币）。</p>

		(3) 开标记录表中的投标报价与投标文件中投标函的投标总价（大写）和投标汇总表中的总价金额不一致时，评标委员会应根据投标函的投标总价进行修正。招标人应在中标候选人公示中予以说明。
8.4	中标价	以中标的投标人在投标函中的投标总价为准。按第三章“评标办法”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的，以投标人接受的修正价格为中标价。评标价不作为中标价。
8.5	确定中标人	招标人按照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顺序确定中标人。但当投标人被推荐为中标候选人的合同段数量多于可以中标的合同数量时，按如下方式确定中标人： 由招标人选择中标的合同段， 招标人选择该投标人中标的合同段的原则是：该投标人在所有投标合同段的下浮比例为最高的合同段。
8.6	建设资金拨付	详见合同协议书
8.7	合同履行过程中 物价波动引起的 价格调整	<input type="checkbox"/> 可以调整。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可以调整。在履行合同时，应按照合同约定的单价和价格作价进行支付，即投标报价表中标明的单价和价格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因物价波动而调整，风险和收益人由承包人自行承担。
8.8	严禁转包和违法 分包	严禁转包和违法分包。 凡招标文件未明确可以分包的，中标人不得进行任何形式的分包。
8.9	增加工程量的管 理	增加的工程量超过该单项工程合同价的 10%的，必须经施工单位申报、监理签字、业主认可、概算批准部门会同行政主管部门评审的程序办理。
8.10	合同备案	承包合同按有关规定备案。 双方当事人就合同产生纠纷时，以备案的中标合同作为根据。
8.11	招标文件内容冲 突的解决及优先 适用次序	(1) 招标人发出的招标文件（包括修改、澄清或补遗文件）与招投标行政监督备案的招标文件不一致的，以备案的招标文件为准，并对不一致的地方进行修改。没有备案的招标文件（包括修改、澄清或补遗文件）不作为评标的依据。 (2) 招标文件中招标人编制的内容前后有矛盾或不一致，有时间先后顺序的，以时间在后的修改、澄清或补正文件为准；没有时间先后顺序的，以公平的原则进行处理。

8.12	招标文件的解释	招标人自行编写的内容由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解释。对招标人自行编写的内容理解有争议的，由备案的行政监督部门按照招标文件所使用的词句、招标文件的有关条款、招标的目的、习惯以及诚实信用原则，确定该条款的真实意思。有两种以上解释的，作出不利于招标人一方的解释。
8.13	招标文件中的注	《省进一步要求》中的“注”，（有些含说明性和要求性内容，统称为注），本招标文件因编制体例需求，未全部标注或引用。但对本招标文件的理解和对投标人、投标文件的编制要求，仍应以《省进一步要求》中的“注”为准。
8.14	投标文件的真实性要求	<p>投标人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包括有关资料、澄清）应真实可信，不存在虚假（包括隐瞒）。</p> <p>投标人声明不存在限制投标情形但被发现存在限制投标情形的，构成隐瞒，属于虚假投标行为。</p> <p>如投标文件存在虚假，在评标阶段，评标委员会应否决该投标；中标候选人确定后发现的，招标人和招投标行政监督部门可以取消中标候选人或中标资格。</p>
8.15	其它	本招标文件采用 <u>WPS</u> 软件编制，请投标人下载后，自行选用同样的软件读取。
注：本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所述内容与招标文件其它所述内容不一致时，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所述内容为准。		

1 . 总则

1.1 项目概况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招标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暖通工程进行招标。

1.1.2 本招标项目招标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3 本标段招标代理机构：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4 本招标项目名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5 本标段建设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 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2.1 本招标项目的资金来源：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2 本招标项目的出资比例：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3 本招标项目的资金落实情况：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 招标范围、计划工期和质量要求

1.3.1 本次招标范围：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2 本标段的计划工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3 本标段的质量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 投标人资格要求

1.4.1 投标人应具备承担本标段施工的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1) 资质条件：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 财务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 业绩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 信誉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5) 其他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2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 为招标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2)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且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

(3) 与本招标项目的其他投标人为同一个单位负责人；

(4) 与本招标项目的其他投标人存在控股、管理关系；

(5) 为本标段的监理人；

(6) 为本标段的代建人；

- (7) 为本标段提供招标代理服务的；
- (8) 与本标段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的；
- (9) 与本标段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相互控股或参股的；
- (10) 与本标段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相互任职或工作的；
- (11) 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
- (12) 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 (13) 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 (14) 在最近三年内发生重大质量问题（以相关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决定或司法机关出具的有关法律文书为准）。
- (15) 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 (16) 被最高人民法院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员名单；
- (17) 法律法规或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情形。

1.5 费用承担

投标人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1.6 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1.7 语言文字

除专用术语外，与招标投标有关的语言均使用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9 踏勘现场

1.9.1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9.2 投标人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

1.9.3 投标人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1.9.4 招标人在招标中介绍的工程场地和相关的周边环境情况，供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参考，招标人不对投标人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1.10 投标预备会

1.10.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召开投标预备会的，招标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召开投标预备会，澄清投标人提出的问题。

1.10.2 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将提出的问题送达招标人，以便招标人在会议期间澄清。

1.10.3 投标预备会后，招标人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将对投标人所提问题的澄清，以书面方式通知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该澄清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1.11 分包

投标人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部分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的，应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分包内容、分包金额和接受分包的第三人资质要求等限制性条件。

1.12 偏离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允许投标文件偏离招标文件某些要求的，偏离应当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偏离范围和幅度。

2. 招标文件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本招标文件包括：

- (1) 招标公告；
- (2) 投标人须知；
- (3) 评标办法；
- (4) 合同条款及格式；
- (5) 工程量清单；
- (6) 图纸；
- (7) 技术标准和要求；
- (8) 投标文件格式；
- (9)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材料。

根据本章第 1.10 款、第 2.2 款和第 2.3 款对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

2.2.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在获得招标文件 1 日内及时向招标人提出，以便补齐。否则，由此引起的损失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投标人同时应认真审阅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等要求，若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没有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其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并根据本招标文件相关条款规定，该投标有可能被拒绝。如有疑问，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1.10.2条规定的时间前，通过《四川建设网》之《四川省国家投资建设工程项目电子招投标系统》上传至招标人，要求招标人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

2.2.2 招标文件的澄清将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15日予以澄清。澄清文件经行政主管部门备案后，将以在《四川建设网》（<http://www.sccin.com>）发布的形式通知所有潜在投标人，由投标人在网站上查阅、下载。该澄清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具有约束作用。澄清文件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如果澄清发出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15天，招标人将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2.3 投标人未及时上网查阅、下载澄清文件的自行负责。

2.3 招标文件的修改

2.3.1 在投标截止时间15天前，招标人可以书面形式修改招标文件，修改文件经行政主管部门备案后，将以在《四川建设网》（<http://www.sccin.com>）发布的形式通知所有潜在投标人，由投标人在网站上查阅、下载。该修改文件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具有约束作用。如果修改招标文件发布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15天，招标人将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3.2 投标人未及时上网查阅、下载修改文件的自行负责。

3. 投标文件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3.1.1 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

- (1)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附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的授权委托书；
- (3) 联合体协议书；
- (4) 投标人承诺书；
- (5) 深化设计施工图
- (6) 投标主要设备明细表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并提供电子文档）；
 - 1) 投标总价封面
 - 2) 投标总价扉页

- 3) 工程计价总说明
 - 4) 单项工程投标报价汇总表
 - 5) 单位工程投标报价汇总表
 - 6) 分部分项工程项目清单计价表（全费用）
 - 7) 其他项目清单计价汇总表
 - 8) 暂列金额明细表
 - 9) 专业工程暂估价
 - 10) 承包人提供主要材料和工程设备一览表
- (8) 施工组织设计；
 - (9) 项目管理机构；
 - (10) 拟分包项目情况表；
 - (11) 资格审查资料；
 - (12)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材料。

3.1.2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不接受联合体投标的，或投标人没有组成联合体的，投标文件不包括本章第 3.1.1(3) 目所指的联合体协议书。

3.2 投标报价

3.2.1 投标人应按第五章“工程量清单”的要求填写相应表格。

3.2.2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修改投标函中的投标总报价，应同时修改第五章“工程量清单”中的相应报价。此修改须符合本章第 4.3 款的有关要求。

3.3 投标有效期

3.3.1 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

3.3.2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招标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但投标人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

3.4 投标保证金

3.4.1 中标候选人公示结束 5 日后，有关行政主管部门未接到并受理任何投诉，招标代理机构填写《投标保证金处理通知》，向非中标候选人退还投标保证金。招标人与中标人签订合同后 5 日内，招标代理机构填写《投标保证金处理通知》，向中标候选人退还投标保证金。

3.4.2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1) 投标人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销其投标文件；

(2) 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协议书或未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交履约担保或未履行投标文件的有关承诺。

(3) 投标人在投标活动中串通投标、弄虚作假的。

3.5 资格审查资料

3.5.1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应附投标人有效的营业执照副本、资质证书副本和安全生产许可证（园林绿化、电梯安装除外）等材料的复印件。

3.5.2 “近年财务状况表”应附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会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和财务情况说明书的复印件，具体年份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5.3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表”其中，类似项目是依法必须招标的项目，应同时附中标通知书、施工合同和工程竣工验收报告复印件；非依法必须招标的项目，可只附合同和工程竣工验收报告复印件。，具体年份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每张表格只填写一个项目，并标明序号。

3.5.4：“正在施工和新承接的项目情况表”应附中标通知书和合同的复印件。每张项目表格只填写一个项目，并标明序号。（据投标须知前附表规定如类似业绩允许正在施工和新承接的项目须提供此表）

3.5.5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投标的，本章第 3.5.1 项至第 3.5.2 项规定的表格和资料应包括联合体各方相关情况。

3.5.6 其它资料具体按投标须知前附表 1.4.1 及第三章评标办法前附表 2.1.2 提供相应资料。

3.6 备选投标方案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不得递交备选投标方案。允许投标人递交备选投标方案的，只有中标人所递交的备选投标方案可予以考虑。评标委员会认为中标人的备选投标方案优于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编制的投标方案的，招标人可以接受该备选投标方案。

3.7 投标文件的编制

3.7.1 投标文件应按第八章“投标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其中，投标函附录在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招标文件要求更有利于招标人的承诺。

3.7.2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有关工期、投标有效期、质量要求、技术标准和要求、招标范围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3.7.3 投标文件应用不褪色的材料书写或打印，并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单位章。委托代理人签字的，投标文件应附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投标文件应尽量避免涂改、行间插字或删除。如果出现上述情况，改动之处应加盖单位章或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确认。签字或盖章的具体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7.4 投标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份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正本和副本的封面上应清楚地标记“正本”或“副本”的字样。当副本和正本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

3.7.5 投标文件的正本与副本应分别装订成册，并编制目录，具体装订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

3.7.6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须提供用相应计价软件（计价软件需经四川省工程造价计算机软件评审协会评审通过的）制作的电子文档，电子文档应注明工程名称、投标人名称和所采用的计价软件名称，并保证用相应计价软件能正确读出（若不能正常读取数据，视为未提供电子文档文件，按其投标文件的组成内容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处理，其投标将予以否决），随投标文件正本一起密封。当电子标书的投标报价金额和纸质文档不一致时，以纸质文档的投标报价金额为准。

4. 投标

4.1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4.1.1 投标文件的正本与副本应分开包装，加贴封条，并在封套的封口处加盖投标人单位章。

4.1.2 投标文件的封套上应清楚地标记“正本”或“副本”字样，封套上应写明的其他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2 投标文件的递交

4.2.1 投标人应在本章第 2.2.2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4.2.2 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的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2.3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所递交的投标文件不予退还。

4.2.4 招标人收到投标文件后，向投标人出具签收凭证。

4.3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3.1 在本章第 2.2.2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投标

文件，但应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人。

4.3.2 投标人修改或撤回已递交投标文件的书面通知应按照本章第 3.7.3 项的要求签字或盖章。招标人收到书面通知后，向投标人出具签收凭证。

4.3.3 修改的内容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修改的投标文件应按照本章第 3 条、第 4 条规定进行编制、密封、标记和递交，并标明“修改”字样。

4.4 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招标人应当拒收：

4.4.1 逾期送达；

4.4.2 未按招标文件密封。

5. 开标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招标人在本章第 2.2.2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地点公开开标，并邀请所有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准时参加。

5.2 开标程序

主持人按下列程序进行开标：

(1) 宣布开标纪律；

(2) 公布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名称，确认投标人是否派人到场，根据《四川建设网》提供的《开标一览表》确认招标人同意接受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名称；

(3) 宣布开标人、唱标人、记录人、监标人等有关人员姓名；

(4) 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

(5) 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确定并宣布投标文件开标顺序；

(6) 按照宣布的开标顺序当众开标，公布投标人名称、标段名称、投标报价、质量目标、工期及其他内容，并记录在案；

(7) 投标人代表、招标人代表、监标人、记录人等有关人员在开标记录上签字确认；

(8) 开标结束。

5.3 投标人对开标有异议的，应当在开标现场提出，招标人应当当场作出答复，并制作记录。

6. 评标

6.1 评标委员会

6.1.1 评标由招标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以及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的确定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1.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招标人或投标人的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 (2) 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 (3) 与投标人有经济利益关系，可能影响对投标公正评审的；
- (4) 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6.2 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6.3 评标

评标委员会按照第三章“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6.4 公示

7. 合同授予

7.1 定标方式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外，招标人依据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依法确定中标人，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7.2 中标通知

在本章第 3.3 款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招标人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同时将中标结果通知未中标的投标人。

7.3 履约担保

7.3.1 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 7 日内，中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担保形式向招标人提交履约担保。

7.3.2 中标人不能按本章第 7.3.1 项要求提交履约担保的，视为放弃中标，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7.4 签订合同

7.4.1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在投标有效期内并在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中标人放弃中标的，无正当理由不与招标人签订合同的，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更改合同实质性内容的，或者拒不提交履约保证金的，招标人取消其中标资格，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7.4.2 发出中标通知书后，招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或拒不提交担保的，招标人向中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给中标人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8. 重新招标和不再招标

8.1 重新招标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招标人将重新招标：

- (1) 投标截止时间止，投标人少于 3 个（不含 3 个）的；
- (2) 经评标委员会评审后否决所有投标的。
- (3)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它情形。

8.2 不再招标

重新招标后投标人仍少于 3 个或者所有投标被否决的，属于必须审批或核准的工程建设项目，经原审批或核准部门批准后不再进行招标，按规定采用比选方式。

9. 纪律和监督

9.1 监督

招标人、投标人、招标代理机构、评标委员会应自觉接受招投标行政监督部门依法实施的监督。

9.2 对招标人的纪律要求

招标人不得泄漏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投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9.3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招标人串通投标，不得向招标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9.4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9.5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

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9.6 异议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评标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中标候选人公示期间对招标人提出。招标人应当自收到异议之日起 3 日内作出答复。

9.7 投诉

投标人和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工程建设项目施工招标投标活动不符合国家规定的，可以自知道或者应当知道之日起 10 日内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投诉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对《条例》规定应先提出异议的事项进行投诉的，应当附提出异议的证明文件，并符合招标投标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10、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附表一：开标记录表

_____（项目名称）暖通工程（第二次）标段开标记录表

开标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_____时_____分

序号	投标人	密封情况	投标报价 (元)	质量 目标	工期	备注	签名
最高限价							

招标人代表：_____招标代理机构代表：

记录人：_____监标人：

_____年__月__日

附表二：评标专家向投标人质疑函

评标专家向投标人质疑函
(由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代为发出)

投标人名称：

编号：

工程名称	
质 疑 问 题	_____ (项目名称) 暖通工程(第二次) 标段招标评标委员会 (经评标委员会授权的招标人代表签字或招标人加盖单位章) 年 月 日 时 分 (北京时间)
澄 清 内 容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 _____ (签字) 年 月 日 时 分 (北京时间)
递 交 方 式 和 时 间	请将上述问题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于 年 月 日 时 分 (北京时间) 前密封递交至 _____ (详细地址) 或传真至 _____ (传真号码)。采用传真方式的应在 年 月 日 时 分 (北京时间) 前将原件递交至 _____ (详细地址)。
结 论	评标委员会： _____ (签字) 年 月 日 时 分 (北京时间)

注：1.有证明材料须书面附上。
2.本表空白不够可以另行增加。

附表三：评标专家向招标人质疑函

评标专家向招标人质疑函

招标人名称：

编号：

工程名称	
质 疑 问 题	<p>_____（项目名称）暖通工程（第二次）标段施招标评标委员会</p> <p>（评标委员会主任签字）</p> <p>年 月 日 时 分（北京时间）</p>
澄 清 内 容	<p>招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_____（签字）</p> <p>年 月 日 时 分（北京时间）</p>
递 交 方 式 和 时 间	<p>请将上述问题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于 年 月 日 时 分（北京时间）前密封递交至_____（详细地址）或传真至（传真号码）。采用传真方式的应在 年 月 日 时 分（北京时间）前将原件递交至_____（详细地址）。</p>
结 论	<p>评标委员会：_____（签字）</p> <p>年 月 日 时 分（北京时间）</p>

注：1.有证明材料须书面附上。
2.本表空白不够可以另行增加。

附表四：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_____（中标人名称）：

你方于_____（投标日期）所递交的_____（项目名称）

暖通工程（第二次）标段投标文件已被我方接受，被确定为中标人。

中标价：_____元。

工期：

质量及验收标准：达到_____标准。

请你方在接到本通知书后的____日内到_____（指定地点）与我方签定设备采购承包合同，在此之前按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7.3.1 款规定提交履约担保。

特此通知。

招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

_____年__月__日

附表五：中标结果通知书

中标结果通知书

_____（未中标人名称）：

我方已接受_____（中标人名称）于_____（投标日期）所递交的_____（项目名称）**暖通工程（第二次）**标段投标文件，确定_____（中标人名称）为中标人。

感谢你单位对我们工作的大力支持！

招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

_____年__月__日

第三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估法）

评标办法前附表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2.1.1	形式评审标准	投标人名称	与营业执照、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一致
		签字、盖章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3.7.2项要求
		副本份数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3.7.3项要求
		装订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3.7.4项要求
		编页码和小签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8.1款规定
		投标文件格式	符合第八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和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3.7.1项要求
2.1.2	资格评审标准	营业执照	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
		安全生产许可证	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资质等级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1项规定
		财务状况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1项规定
		类似项目业绩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1项规定
		信誉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1项规定
		项目负责人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1项规定
		其他要求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1项规定
		投标要求	不存在第三章“评标办法”3.1.2项任何一种情形之一
2.1.3	响应性评审标准	投标内容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3.1项规定
		工期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3.2项规定
		工程质量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3.3项规定
		投标有效期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3.3.1项规定
		投标保证金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3.4.1项规定
		电子文档	符合第二章总则3.7.6项规定
		权利义务	符合第四章“合同条款及格式”规定
		技术标准和要求	符合第七章“技术标准和要求”规定
		最高限价	不超过“投标人须知”第1.9项规定的投标最高限价

条款号		条款内容	编列内容
2.2.1		分值构成 (总分 100 分)	商务部分： <u>20</u> 分 技术部分： <u>20</u> 分 投标报价： <u>60</u> 分
2.2.2		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	在招标控制价下浮比例 5% (含) —25% (含) 之间的投标人报价下浮比例作为计算算术平均值的基数, 在此范围内的所有投标人报价下浮比例的算术平均值作为评标基准价。
条款号		评分因素	评分标准
2.2.3(1)	商务评分标准	企业综合实力 (20 分)	1、投标企业具有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资质：叁级得 3 分，贰级 4 分，壹级得 5 分。 2、投标产品为品牌数据研究院（亚洲）（ http://www.cnpp.cn/ ）确定的全球前五大品牌中央空调制造商排名（格力 GREE、美的 Midea、大金 DAIKIN、海尔 Haier、Hitachi 日立），属于上述品牌得 15 分，未进入前五名得 10 分。

2.2.3(2)	技术评分标准	产品技术 (18分)	<p>1、投标产品指标及技术参数完全满足第七章：“技术标准和要求”中“主要技术要求和功能配置要求”的得8分，带★的指标及技术参数有一项不满足的作废标处理，带◇的指标及技术参数不满足的一项扣2分，扣完为止。</p> <p><u>2、所投室外机组制冷综合性能系数(IPLV(C))均达到一级能效得6分；室外机组所有模块机制冷综合性能系数 IPLV(C)均达到6.0及以上每组加1分，本项最多加4分。</u></p> <p><u>(注：一级能效按 GB21454-2008 多联式空调(热泵)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源效率等级表 2 规定：CC≤2.8KW 时，一级能效值 IPLV(C)为 3.6；2.8KW≤CC≤8.4KW 时，一级能效值 IPLV(C) 3.55；CC>8.4KW 时，一级能效值 IPLV(C)为 3.5。)</u></p>
		售后服务 (2分)	<p>售后服务承诺比较：提供本项目售后服务方案，方案合理详实、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响应时间、紧急保修服务、定期巡检、培训、咨询等内容，质保期外有详细费用标准。</p> <p>根据以上各项内容综合评分，优的得2分，良的得1分，无得0分。</p> <p>注：以售后服务承诺，相关证明材料为准。(复印件盖公章)</p>
2.2.3(3)	投标报价评分标准	投标报价 (60分)	<p>等于评标基准价的投标报价得满分60分；其余投标报价与评标基准价相比，每上浮1%扣0.3分，每下浮1%扣0.2分，扣完为止。</p>

1、评标方法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估法。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通过初步评

审（形式评审、资格评审、响应性评审）按照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并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当通过初步评审合格投标人不足 3 家但投标仍具有竞争性的可以继续评审并推荐）。综合评分相等时，以技术分值高的优先；技术分值也相等的，以企业综合实力得分高的优先；若都相等时，应由招标人确定。

2、评审标准

2.1 初步评审标准

2.1.1 形式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1.2 资格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1.3 响应性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2.2.1 分值构成

（1）商务部分：详见量化评分细则及评分标准；

（2）技术部分：详见量化评分细则及评分标准；

（3）投标报价：详见量化评分细则及评分标准；

2.2.2 评分标准

（1）商务评分标准：详见量化评分细则及评分标准；

（2）技术评分标准：详见量化评分细则及评分标准；

（3）投标报价评分标准：详见量化评分细则及评分标准；

3、评标程序

3.1 初步评审

3.1.1 评标委员会依据本章第 2.1.1、2.1.2、2.1.3 款规定的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初步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则否决该投标。

3.1.2 投标人有以下情形之一的，其投标应予否决：

（1）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3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的；

（2）串通投标或弄虚作假或有其他违法行为的；

（3）不按评标委员会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的；

（4）3.1.3 条规定的情形。

3.1.3 投标人有以下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

（1）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为同一人；
- (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评标委员会在评标过程中发现投标人有上述情形时，应否决该投标，并在评标报告中书面记录，招投标行政监督部门将依法予以查处。

3.2 详细评审

3.2.1 评标委员会按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并计算出综合评估得分。

- (1) 按本章第 2.2.3 (1) 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商务部分计算出得分 A ；
- (2) 按本章第 2.2.3 (1) 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技术部分算出得分 B；
- (3) 按本章第 2.2.3 (1) 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投标报价计算出得分 C ；

3.2.2 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3.2.3 投标人得分=A+B+C。

3.3 澄清、说明或补正

3.3.1 投标文件的澄清和补正

评标专家在评审过程中，对认为需要投标人澄清、说明或补正的事项，应由评标委员会向投标人发出书面《评标专家向投标人质疑函》进行询问。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有效。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澄清、说明和补正不得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算术性错误修正的除外）。投标人的书面澄清、说明和补正属于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如果评标专家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依然存在疑问，评标专家可以进一步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投标人应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评标专家认为全部疑问得到澄清和说明。

如果投标人未按要求及时提交《评标专家向投标人质疑函》，其投标报价应予以否决。

3.3.2 招标文件的澄清和补正

评标专家在评审过程中，对认为需要招标人对招标文件进行解释、说明的事项，应由评标委员会向招标人发出书面《评标专家向招标人质疑函》进行询问。招标人的解释、说明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由招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有效。招标人的解释、说明应当合法、公平、公正，并不得改变招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如果招标人未按要求提交《评标专家向招标人质疑函》，评标专家可拒绝评标或按不利于招标人的方式处理，招标人承担相应责任。

3.4 评标结果

3.4.1 除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外，评标委员会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综合评分相等时，以技术分值高的优先；技术分值也相等的，以企业综合实力得分高的优先；若都相等时，应由招标人确定。

3.4.2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应向招标人提出书面评标报告并向招标人推荐中标候选人。

3.5 中标人的确定

3.5.1 评标结束后，招标人应当自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三日内公示中标候选人，公示期不少于三个工作日，公示期结束后如无投诉或违法违规行为，招标人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若综合评分相等时，以技术分值高的优先；技术分值也相等的，以企业综合实力得分高的优先；若都相等时，应由招标人确定。

3.5.2 招标人应当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不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中标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不符合中标条件的，招标人可以按照评标委员会提出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依次确定其他中标候选人与招标人预期差距较大，或者对招标人明显不利的，招标人可以重新招标

若第一中标候选人以资金、技术、工期等非正当理由放弃中标，没收其投标保证金不能弥补第一、第二中标候选人报价差额（第二中标候选人愿意承担没收投标保证金弥补后的报价差额部分的，招标人可以确定下一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招标人将依法重新招标。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合同编号：

甲 方：（买方）

乙 方：（卖方）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项目设备采购安装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

2、工程地点：

3、设备采购内容及数量：

二、交货时间、地点及方式：

1、交货时间：

2、交货地点：甲方指定的地点。

3、交货方式：免费送货上门，并安装、调试到能正常使用。

三、质量标准及要求

1、详见招标文件第七章技术标准和要求

其余未提及的国家及工程所在地现行的技术及规范要求。如上述相关标准被修订或制定新的规范、规程，应以最新标准为准。

2、中标单位在开工前要与装修施工单位签订责任合同书。

四、履约验收

1. 乙方提供的产品为最新生产的原装正品，各项指标符合出产国检测标准和出厂标准，各项技术参数符合招标文件要求和乙方响应文件承诺。

2. 乙方提供的产品若为原装进口产品，还应在验收时提供该产品属原装进口的相关凭证。

3. 乙方所交产品不符合规定或质量不合格的，由乙方负责包换，并承担换货而支付的一切费用，同时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乙方不能调换的，按不能交货处理。

4. 甲方按国家相关标准和本招标文件相关要求自行组织专业人员验收。

5. 乙方提供工程履约保证金：

工程履约保证金=中标价的 10%。

工程履约保证金的形式：

履约保证金可采用现金、保函或保证保险形式，保函应符合招标文件第四章“合同条款和格式”规定的履约担保格式要求。

在工程项目竣工验收前已缴纳履约保证金的，建设单位不得同时预留工程质量保证金。

6. 其他未约定事项按照乙方投标文件内容执行。

五、售后服务

1. 质保期限为_____。从工程调试验收合格之日起算。在质保期内，同一产品、同一质量问题连续两次维修仍无法正常使用的，乙方必须更换同品牌、同型号新产品，并对产品质量实行“三包”服务。在质保期外，产品的更换、维修只收取材料成本费用，不收取人工技术费用。

2. 乙方承诺：故障报修 2 小时内响应，6 小时上门，8 小时对应到位，重大故障 24 小时解决。如无法排除，我公司提供备用设备确保设备正常运行。

3. 乙方必须按投标文件售后服务中承诺的售后培训方案为采购人培训 3 至 4 名维护人员。

4. 乙方无偿为采购人提供相关的技术支持、技术咨询，定期回访。

5. 投标文件中的其它承诺。

六、合同价款：

1、合同固定总价（含税）人民币¥____元（大写 人民币：_____）；其中专业工程暂估价¥____元（大写：_____）和暂列金额¥____元（大写：_____）属甲方所有，实际发生时按实计取，因甲方要求新增额外工作时也按实计算相应费用。

2、本合同总价包括按中标设备品牌（包括空调和新风）完成的深化设计施工图的全部工作内容且保证整套系统通过验收、并保证正常运行的所有费用。乙方根据深化设计施工图、技术说明及相关技术要求和相应规程规范图集,充分考虑了工程量清单可能存在的工程量误差或项目缺失，结算时工程量不再作调整，本合同结算时单价不做调整。

七、付款方式：

1、合同签订 10 日内（且乙方已按要求提供工程履约担保后），甲方支付合同金额（扣除专业工程暂估价及暂列金额）的 20%至乙方账户；主机及末端设备进场经甲方确认无误后，甲方支付合同金额（扣除专业工程暂估价及暂列金额）的 30%至乙方账户；室内隐蔽工程完毕并验收合格后，甲方支付合同金额（扣除专业工程暂估价及暂列金额）的 30%至乙方账户；综合验收合格并经审计完成后，支付至审定金额的 97%，余下 3%的价款做为质保金，在质保期满后无质量问题一次性付清（无息）。

2、若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因甲方要求新增额外工作造成本项目工程量有增加，增加的工程价款不作为进度款支付依据，进入工程结算依据。增加工程量的单价，若报价文件中含有该项目内容，则以投标文件单价为依据，若投标文件中没有该项内容，则以甲乙双方协商价为依据，并经甲方书面签字确认为准。

3、每次支付前乙方应提供有效全额增值税专用发票。

八、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

- （1）合同协议书及补充合同
- （2）双方有关本合同范围内设备采购的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
- （3）图纸
- （4）招标文件
- （5）投标文件

上述文件应互为补充和解释，如有不清楚或互相矛盾之处，以上面所列顺序在前的为准。当合同文件内容含糊不清或不一致时，在不影响工程正常进行的情况下，甲乙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功的，按本合同关于争议的约定处理。

九、合同生效

1、合同订立时间： 年 月 日

2、合同订立地点：

3、本合同自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本合同一式____份，甲方执____份，乙方执____份，合同备案处执____份，均具同等效力。

十、违约责任

1. 甲乙双方均应遵守本合同，如有违约，违约方应赔偿因违约给对方造成的经济损失，并向守约方支付本合同总额 20%的违约金。

2. 若因乙方原因在合同约定期限内无法交货，甲方有权终止合同，不予退还履约担保金，且乙方应向甲方支付本合同总额 20%的违约金；若经双方协商，甲方同意乙方继续履行合同的，除甲方不予退还履约担保金外，乙方应按逾期天数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计算标准为合同总额 3%/天。因不可抗力力所导致的交货及付款延迟等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有关条文处理。

3. 乙方应严格遵守服务承诺，如有违约，乙方应向甲方支付本合同总额 20%的违约金，并赔偿因服务违约给甲方造成的经济损失。

十一、工期延误责任

1、工程竣工

(1) 乙方必须按照合同约定的竣工日期或甲方同意顺延的工期竣工。

(2) 因乙方原因不能按照合同约定的竣工日期或甲方同意顺延的工期竣工的，乙方承担违约责任。

十二、安全施工要求

1、安全施工与检查

(1) 乙方应遵守工程建设安全生产有关管理规定，严格按安全标准组织施工，并随时接受行业安全检查人员依法实施的监督检查，采取必要的安全防护措施，消除事故隐患。由于乙方安全措施不力造成事故的责任和因此发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2) 乙方应对施工安全负责，并承担施工安全责任。

(3) 甲方应对施工场地的甲方工作人员进行安全教育，并对他们的安全负责。甲方不得要求乙方违反安全管理的规定进行施工。

十三、工程竣工验收

以国家现行相关标准、验收规范、本项目合同及《工程设计图》等为验收依据组织验收。

十四、不可抗力

甲方由于不可抗力的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及时向乙方、通报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理由；乙方由于不可抗力的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在交货时间到期以前及时向见证方及甲方通报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理由；在取得有关主管机关证明以后，可以签订延期履行、部分履行补充合同或者不履行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十五、争议

双方本着友好合作的态度，对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进行及时的协商解决，如不能协商解决可向自贡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发包人：(公章)

承包人：(公章)

地 址：

地 址：

法定代表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电 话：

电 话：

传 真：

传 真：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帐 号：

帐 号：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履约担保

____（发包人名称）：

鉴于（发包人名称，以下简称“发包人”）与（承包人名称）（以下称“承包人”）于年月日就（工程名称）及有关事宜协商一致共同签订承包合同。我方愿意无条件地、不可撤销地就承包人履行与你方签订的合同，向你方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1. 担保金额人民币（大写）元（¥）。

2. 担保有效期自你方与承包人签订的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你方签发或应签发工程接收证书之日止。

3. 在本担保有效期内，因承包人违反合同约定的义务给你方造成经济损失时，我方在收到你方以书面形式提出的在担保金额内的赔偿要求后，在7天内无条件支付。

4. 你方和承包人按合同约定变更合同时，我方承担本担保规定的义务不变。

5. 因本保函发生的纠纷，可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可提请仲裁委员会仲裁。

6. 本保函自我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担 保 人：（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地 址：

邮政编码：

电 话：

传 真：

年 月 日

第五章 工程量清单及招标控制价

特别说明：

1.对本项目的附件《工程量清单》、《招标控制价》：“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与计价表”中：序号为 1-80 项的“项目特征描述，4.能效比值：一级能效值及以上”不作要求，但投标人“已标价工程量清单”中不删除该项内容字样。

其他说明：

1、投标人应根据招标图纸按投标设备品牌（包括空调及新风）进行施工图深化设计，设计内容应包括保证项目整体运行所需全部设备及配套设施，投标人投标报价应包括保证项目整体运行所需的全部设备设施及配套费用。招标工程量清单仅按招标图纸列出了主要设备设施项目清单，并拟算工程量，投标人投标时工程量清单项目及工程量均不能调整。投标人应根据深化设计施工图计算项目整体运行所需的全部费用，对于招标工程量清单中未列但又必须实施的缺失项目以及工程量清单中任何项目的工程量偏差等费用，投标人均应全部综合考虑在工程量清单报价中，当发包人在招标方案及图纸基础上无变更时，工程量及单价均不调整。

（其中配电系统按专业工程暂估价列入，完工后按实结算）

2、本项目按全费用综合单价报价，即单价包括但不限于：人工、材料、机械费、调试费、措施费、管理费、规费、税金及与项目有关的吊装运输、风险等一切费用，结算时价格不作调整。

3、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中工程项目名称及特征，只对主要项目特征描述；详细参见招标文件、施工图设计及技术说明、相关技术要求和相应规程规范图集等；

4、本清单中专业工程暂估价、暂列金必须按招标人给定金额填报，此费用属招标人所有，实际发生时按实计取。

5、本清单采用“01-2015-综合单价全费用优惠模板—增值税模式用—含措施、规费、销项增值税额等（适用于分部分项和单价措施定额）”编制，投标人投标时也应采用相应的模板投标报价。

（另册）

第二卷

第六章 图纸

(另册)

项目内容及范围：

- 1、 范围：包含图纸所有范围；
- 2、 内容：包含图纸所有内容；也包含图纸及招标文件提及未提及的必须要设施、设备（包含配电、线缆、通信等必须完善的工程项）；
- 3、 招标文件及图纸不符合现行规范的，投标材料等须符合现行规范。
- 4、 投标人应规范要求完成专业抗震支架二次设计，并将安装费用计入投标报价。

第三卷

第七章 技术标准和要求

技术要求应逐条响应，带“★”的是必须满足的技术要求，需提供证明材料，有偏差（不满足）的做废标处理；技术要求有偏差的需做技术偏离表，带◇的指标及技术参数有偏差（不满足）的作扣分处理。

一、总体技术要求

1、投标人根据招标图纸按投标品牌（包括空调及新风）按设计规范进行施工图深化设计并提供设计图，图纸内容应包括保证项目整体运行所需全部设备及配套设施，其中配电系统独立控制，由总配电箱接入至楼层空调配电箱及室外机组配电箱（新风系统与空调系统配电箱共用）。遵守现行规范。招标文件未明确验收细则的工程，执行国家及地方现行的施工、质量检测、验收规范及标准。

2、投标人须具有独立企业法人资格，具有建设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具备合格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若投标人为代理商：须具有建设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具备合格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且具有中央空调主机设备生产能力的制造商对本项目的唯一授权证明）资质，否则视为重大偏差以废标处理。本项目需要的主要设备，必须是原厂产品，供货时须同时提供原制造商出具的质量保证书和供货范围清单。

二、空调技术标准和要求

1、★空调技术要求：本冷暖型空调系统采用智能全直流变频多联机组，共采用4组独立的空调系统（机房空调除外）；

2、★系统管路采用定制3米及以上紫铜管减少焊接点，焊接过程全程保氮减少故障隐患；

3、★采用环保冷媒 R410A；

4、★室内外机总制冷量配比 ≤ 1.1 ；

5、★所有投标室外机达到一级能效（GB21454-2008）；

6、★室外机单模块最大噪音不超过75dB，室内机最大噪音不超过45dB；

7、机组具有稳定可靠的回油设计，应对各种严酷工况，保证核心压缩机可靠润滑运行，且回油控制不影响系统不间断运行；

8、机组应确保运行安全可靠，操作和维修简便，维护费用低，安装成本低。各种重要的元器件均应有保护系统，制冷剂泄漏检测等；

9、室内机选择天花机，运行噪音低；

10、◇所有室内机需配置长效过滤网，或者其他的空气净化技术及装置，保证空气质量；

11、◇室内机具有数据保存功能；

12、◇室内机配线控器及原厂遥控器。

三、新风技术标准和要求

1、★采用全热交换新风机，安装在楼板内须预埋钢制吊架，保证设备安装牢固可靠；

2、★全热交换新风机风量满足配置明细表全热交换机风量要求；

3、◇风管采用镀锌铁皮风管板材且橡塑保温；

4、◇室内装饰风口风阻要小，安装矩形铝合金双层百叶，室外风口须为防雨百叶；

5、◇采用可调风速，其他满足图纸要求。

四、主要设备清单（配套设备详见工程量清单及设计图纸）

1、空调设备

风管送风天井式室内机 (投标时按不同型号分别列项)	台	100	<u>1. ★噪音(H): ≤45dB(A)</u> <u>2. ★制冷量 (W/m²): (见空调配置明细表)</u> <u>3. 电源: 220V-50Hz</u> <u>4. 制热量和出风量满足国家(行业)规范</u>
全直流变频多联室外机	组	4	<u>1. ★内外机总制冷量配比: ≤1.1</u> <u>2. ★室外机模块机均达到一级能效</u> <u>3. ★噪音(H) ≤75dB(A)</u> <u>4. 电源: 380V 3N-50Hz</u>

(注: 一级能效按 GB21454-2008 多联式空调(热泵)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源效率等级表 2 规定: $CC \leq 2.8KW$ 时, 一级能效值 IPLV(C) 为 3.6; $2.8KW \leq CC \leq 8.4KW$ 时, 一级能效值 IPLV(C) 3.55; $CC > 8.4KW$ 时, 一级能效值 IPLV(C) 为 3.5。)

2、新风设备

全热交换新风机	单位	数量	单台风量
XF-200	台	2	★ $L \geq 2000m^3/H$
XF-250	台	2	★ $L \geq 2500m^3/H$

XF-150	台	1	★L≥1500m ³ /H
XF-300	台	6	★L≥3000m ³ /H

五、主要设备配置清单表

1. 空调配置明细表										
序号	楼层	房间名称	房间面积	单位制冷量要求	房间总制冷量要求	室内机名称	数量	室外机投标设备参数		内外机总制冷量配比 (内/外)
			m ²	W/m ²	W (≥)			序号	数量 (组)	
1	一层	门厅	94	≥200	18800	风管送风天井式室内机	2	K1	1	≤1.1
2		门卫室	8.96	≥200	1792	风管送风天井式室内机	1			
3		门卫休息室	9.45	≥200	1890	风管送风天井式室内机	1			
4		信访办公室	20.1	≥200	4020	风管送风天井式室内机	1			
5		小车班办公室	19.9	≥200	3980	风管送风天井式室内机	1			
6		办公室 2	24.5	≥200	4900	风管送风天井式室内机	1			
7		测量室	28.5	≥200	5700	风管送风天井式室内机	1			
8		男女卫	18.4	≥200	3680	风管送风天井式室内机	1			
9		会议室	38.2	≥200	7640	风管送风天井式室内机	1			
10		办公室 1	32.8	≥200	6560	风管送风天井式室内机	1			
11		设计室	125.5	≥200	25100	风管送风天井式室内机	2			
12		设计院财务室	47.14	≥200	9428	风管送风天井式室内机	1			
13		打印晒图室	41.9	≥200	8380	风管送风天井式室内机	1			
14		科技档案室	21.7	≥200	4340	风管送风天井式室内机	1			
15		财务档案室	13.8	≥200	2760	风管送风天井式室内机	1			

16		实业公司	16.7	≥ 200	3340	风管送风天井式室内机	1			
17		餐厅	186.75	≥ 250	46688	风管送风天井式室内机	4			
18		男女卫	18.4	≥ 200	3680	风管送风天井式室内机	1			
19		包间 1	18.9	≥ 200	3780	风管送风天井式室内机	1			
20		包间 2	18.9	≥ 200	3780	风管送风天井式室内机	1			
21		售卖间	11	≥ 250	2750	风管送风天井式室内机	1			
22	二层 (左边)	办公室 3	21.1	≥ 200	4220	风管送风天井式室内机	1			
23		监审部	30.9	≥ 200	6180	风管送风天井式室内机	1			
24		计财部	43	≥ 200	8600	风管送风天井式室内机	1			
25		出纳室	30.8	≥ 200	6160	风管送风天井式室内机	1			
26		办公室 2	20.5	≥ 200	4100	风管送风天井式室内机	1			
27		办公室 1	23.4	≥ 200	4680	风管送风天井式室内机	1			
28		男女卫	18.4	≥ 200	3680	风管送风天井式室内机	1			
29		会议室 2	31.4	≥ 200	6280	风管送风天井式室内机	1			
30		小计 1	1035		216888		34		1	
31	二层 (左边)	调度室	65.5	≥ 200	13100	风管送风天井式室内机	1	K2	1	≤ 1.1
32		办公室 11	22.2	≥ 200	4440	风管送风天井式室内机	1			
33		办公室 10	22.4	≥ 200	4480	风管送风天井式室内机	1			
34		办公室 8	21.4	≥ 200	4280	风管送风天井式室内机	1			
35		办公室 9	21.3	≥ 200	4260	风管送风天井式室内机	1			
36		男女卫	18.4	≥ 200	3680	风管送风天井式室内机	1			
37		供排水公司	239.07	≥ 200	47814	风管送风天井式室内机	4			

38	三层 (左边)	集团主要负责人 1	44.9	≥ 200	8980	风管送风天井式室内机	1			
39		集团主要负责人 2	43.4	≥ 200	8680	风管送风天井式室内机	1			
40		行政办打印室	23.2	≥ 200	4640	风管送风天井式室内机	1			
41		行政办 2	36.1	≥ 200	7220	风管送风天井式室内机	1			
42		行政办 1	24	≥ 200	4800	风管送风天井式室内机	1			
43		行政办负责人	29.8	≥ 200	5960	风管送风天井式室内机	1			
44		休息室 2	12	≥ 200	2400	风管送风天井式室内机	1			
45		休息室 1	11.5	≥ 200	2300	风管送风天井式室内机	1			
46		等候大厅	177	≥ 200	35400	风管送风天井式室内机	3			
47		男女卫	18.4	≥ 200	3680	风管送风天井式室内机	1			
48		董事会会议室	78.2	≥ 200	15640	风管送风天井式室内机	2			
49		等候区 1	82	≥ 200	16400	风管送风天井式室内机	2			
50		大会议室	163	≥ 250	40750	风管送风天井式室内机	4			
51	小计 2		1153.77		238904		30	1		
52	二层 (中间)	生技部	172.4	≥ 200	34480	风管送风天井式室内机	4	K3	1	≤ 1.1
53		负责人 2	25.2	≥ 200	5040	风管送风天井式室内机	1			
54		办公室 5	31.6	≥ 200	6320	风管送风天井式室内机	1			
55		办公室 4	25.5	≥ 200	5100	风管送风天井式室内机	1			
56		人资部	37.3	≥ 200	7460	风管送风天井式室内机	1			
57		小井沟	27.2	≥ 200	5440	风管送风天井式室内机	1			
58		会议室 1	85.9	≥ 200	17180	风管送风天井式室内机	2			
59		等待区 1	56	≥ 200	11200	风管送风天	1			

						井式室内机				
60	三层 (中间)	集团负责人 5	34.6	≥ 200	6920	风管送风天井式室内机	1			
61		党建会议室	80.3	≥ 200	16060	风管送风天井式室内机	2			
62		党群部	59.9	≥ 200	11980	风管送风天井式室内机	1			
63		集团负责人 3	23.5	≥ 200	4700	风管送风天井式室内机	1			
64		集团负责人 4	19.8	≥ 200	3960	风管送风天井式室内机	1			
65		集团负责人 7	34.6	≥ 200	6920	风管送风天井式室内机	1			
66		集团负责人 6	32.3	≥ 200	6460	风管送风天井式室内机	1			
67		办公室 1	37.8	≥ 200	7560	风管送风天井式室内机	1			
68	小计 3		783.9		156780		21		1	
69	二层 (右边)	计算中心 办公室	28	≥ 200	5600	风管送风天井式室内机	1	K4	1	≤ 1.1
70		男女卫	18.4	≥ 200	3680	风管送风天井式室内机	1			
71		办公室 6	19.9	≥ 200	3980	风管送风天井式室内机	1			
72		办公室 7	26.8	≥ 200	5360	风管送风天井式室内机	1			
73		建管部	142.4	≥ 200	28480	风管送风天井式室内机	2			
74		负责人 1	18.5	≥ 200	3700	风管送风天井式室内机	1			
75		经管部	28.9	≥ 200	5780	风管送风天井式室内机	1			
76	三层 (右边)	集团负责人 9	28.4	≥ 200	5680	风管送风天井式室内机	1			
77		集团负责人 1	33.7	≥ 200	6740	风管送风天井式室内机	1			
78		集团负责人 8	34.8	≥ 200	6960	风管送风天井式室内机	1			
79		集团负责人 10	28.4	≥ 200	5680	风管送风天井式室内机	1			
80		集团负责人 2	33.9	≥ 200	6780	风管送风天井式室内机	1			

81	男女卫	18.4	≥200	3680	风管送风天井式室内机	1		
82	接待室	37.9	≥200	7580	风管送风天井式室内机	1		
83	小计 4	498.4		99680		15	1	
84	合计	3471.07		712251.5		100	4	

2. 配置明细表

楼层	房间功能	房间面积 (m ²)	换气次数/H	层高	新风机名称	全热交换机风量要求	设备数量
一层	门厅	94	3	2.8	XF-150	≥1500m ³ /H	1
	门卫室	8.96	3	2.8			
	门卫休息室	9.45	3	2.8			
	信访办公室	20.1	3	2.8			
	小车班办公室	19.9	3	2.8			
	办公室	24.5	3	2.8			
	测量室	28.5	3	2.8	XF-200	≥2000m ³ /H	1
	会议室	39.3	2	2.8			
	办公室	32.8	2	2.8			
	设计室	125.5	2	2.8			
	设计院财务室	47.14	2	2.8			
	打印晒图室	41.9	2	2.8			
	科技档案室	21.7	2	2.8			
	财务档案室	13.8	2	2.8			
	实业公司	16.7	2	2.8			
	餐厅	186.75	4	2.8			
	包间 1	18.9	4	2.8	XF-250	≥2500m ³ /H	1
包间 2	18.9	4	2.8				
小计 1		768.8					3
二层	办公室	21.1	4	2.8	XF-300	≥3000m ³ /H	1
	监审部	30.9	4	2.8			
	计财部	43	4	2.8			
	出纳室	30.8	4	2.8			
	办公室	20.5	4	2.8			
	办公室	23.4	4	2.8			
	会议室	38.2	4	2.8			
	调度室	65.5	4	2.8			
	办公室	22.2	3	2.8	XF-300	≥3000m ³ /H	1
	办公室	22.4	3	2.8			
	办公室	21.4	3	2.8			
办公室	21.3	3	2.8				

	供排水公司	239.07	3	2.8			
	生技部	172.4	3	2.8	XF-300	$\geq 3000\text{m}^3/\text{H}$	1
	负责人	25.2	3	2.8			
	办公室	31.6	3	2.8			
	办公室	25.5	3	2.8			
	人资部	37.3	3	2.8			
	小井沟	27.2	3	2.8			
	会议室	85.9	3	2.8			
	计算中心办公室	28	3	2.8			
	办公室	19.9	3	2.8	XF-300	$\geq 3000\text{m}^3/\text{H}$	1
	办公室	26.8	3	2.8			
	建管部	142.4	3	2.8			
	负责人	18.5	3	2.8			
	经管部	28.9	3	2.8			
	小计 1	1269.37					
三层	集团主要负责人 1	44.9	4	2.8	XF-250	$\geq 2500\text{m}^3/\text{H}$	1
	集团主要负责人 2	43.4	4	2.8			
	行政办打印室	23.2	4	2.8			
	行政办	36.1	4	2.8			
	行政办	24	4	2.8			
	行政办负责人	29.8	4	2.8			
	休息室	12	4	2.8			
	休息室	11.5	4	2.8			
	董事会会议室	78.2	3	2.8	XF-300	$\geq 3000\text{m}^3/\text{H}$	1
	等候区	82	3	2.8			
	大会议室	163	3	2.8			
	集团负责人	34.6	3	2.8	XF-300	$\geq 3000\text{m}^3/\text{H}$	1
	党建会议室	80.3	3	2.8			
	党群部	59.9	3	2.8			
	集团负责人	23.5	3	2.8			
	集团负责人	19.8	3	2.8			
	集团负责人	34.6	3	2.8			
	集团负责人	32.3	3	2.8			
	办公室	37.8	3	2.8			
	集团负责人	28.4	3	2.8	XF-200	$\geq 2000\text{m}^3/\text{H}$	1
集团负责人	32.3	3	2.8				
集团负责人	34.8	3	2.8				
集团负责人	37.9	3	2.8				
集团负责人	34.6	3	2.8				
集团负责人	32.3	3	2.8				
集团负责人	32.3	3	2.8				
	小计 4	1071.2					4

合计	3109.37					11
----	---------	--	--	--	--	----

第四卷

第八章 投标文件格式

注：（1）“_____（盖单位章）的”，下划线上填写单位全称（法定名称），在单位全称上加盖单位章，单位全称应与单位章一致。“盖章”按第二章“投标人须知”3.7.3“签字、盖章要求”办理。

（2）投标人参加投标，可以由法定代表人亲自参加，也可以由其授权的委托代理人进行。

法定代表人亲自参加投标而不委托代理人投标的，应按“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的格式和要求由投标人单位出具证明，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工程量清单计价文件封面除外）时，应删除投标文件格式“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中的“或其委托代理人”，由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投标人，应按“授权委托书”的格式和要求由法定代表人签署授权委托书并附相关证明，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工程量清单计价文件封面可除外）时，应删除投标文件格式“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中的“法定代表人或其”，由委托代理人签字。

（3）投标人编制投标文件时，无需编制“注”的内容。

_____ (项目名称) 暖通工程 (第二次) 标段 招标

投 标 文 件

投标人：_____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 (签字)

_____ 年 ___ 月 ___ 日

目 录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三、授权委托书.....	()
四、联合体协议书.....	()
五、投标人承诺书.....	()
六、深化设计施工图.....	()
七、投标主要设备明细表.....	()
八、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九、施工组织设计.....	()
十、项目管理机构.....	()
十一、拟分包项目情况表.....	()
十二、资格审查资料.....	()
十三、其他材料.....	()

注：(1) ()内应标注每部分的起始页码，例如：施工组织设计... .. (21)。

(2) 投标文件编制顺序按此目录顺序，招标文件另有规定的除外。

(3) 投标由法定代表人亲自进行的，可只附“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相关证明；由委托代理人投标的则可只附“二、授权委托书”及相关证明材料。

(4) 如投标人没有组成联合体参加投标或不进行分包的，可删除“三、联合体协议书”和“八、拟分包项目情况表”，以下章节的序号依次递补。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一)、投标函

_____ (招标人名称)：

1. 我方已仔细研究了_____ (项目名称) **暖通工程(第二次)** 标段施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愿意以人民币(大写) __拾(亿) __亿__仟(万) __佰(万) __拾(万) __万__仟__佰__拾__元(¥_____)的投标总报价，工期_____日历天按合同约定实施和完成承包工程，修补工程中的任何缺陷，工程质量达到_____。

2. 我方承诺在投标有效期内不修改、撤销投标文件。

3. 随同本投标函提交投标保证金一份，金额为人民币(大写) _____元(¥_____)。

4. 如我方中标：

(1) 我方承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2) 随同本投标函递交的投标函附录属于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3) 我方承诺按照招标文件规定向你方递交履约担保。

(4) 我方承诺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并移交全部合同工程。

5. 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且不存在第二章“投标人须知”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6. 投标有效期_____ 日历天

7. _____ (其他补充说明)。

投标人：_____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 (签字)

地址：

网址：

电话：

传真：

邮政编码：

_____年____月____日

投标人填写“投标总报价”的解释：

（一）投标人在每一空格（下划线）处都必须分别填写大写数字壹、贰、叁、肆、伍、陆、柒、捌、玖、零，不得空格不填或用其他数字、符号等代替。例如某投标人的报价为：

……，愿意以人民币（大写）零拾（亿）零亿壹仟（万）贰佰（万）叁拾（万）零万肆仟伍佰陆拾零元（¥ 12304560）的投标总报价，……

（二）投标总报价的大写和小写，应是对报价汇总表中的总价金额四舍五入取整数精确到元（人民币）。大写不按规定格式书写的，违反了“投标人不得对招标文件格式中的内容进行删减或修改”的规定，不符合“投标文件格式”要求，不能通过形式评审。

（二）投标文件真实性和不存在限制投标情形的声明

_____（招标人名称）：

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包括有关资料、澄清）真实可信，不存在虚假（包括隐瞒）。

经我方认真核查，本投标人不存在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3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我方承诺，如存在以上两种虚假投标行为，我方自愿按第二章“投标人须知” 10.16 和其他有关规定承担责任。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三) 投标函附录

序号	条款名称	合同条款号	约定内容	备注
1	项目负责人	3.2.1	姓名:	
2	分包	3.5		
3	物价波动引起的价格调整	11.1		
4	缺陷责任期	15.2		
5	创优工程奖项 (如有)	5.1.1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

单位性质：

地址：

成立时间：_____年___月___日

经营期限：

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_____

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_____年___月___日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注：（1）法定代表人亲自投标而不委托代理人投标适用。

（2）法定代表人在递交投标文件时，应携带投标人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原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原件备查。

（3）法定代表人提供的证件、证明不齐或不符合要求的，投标文件不予接收。

三、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本单位人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_____（项目名称）**暖通工程（第二次）**标段投标文件、签定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另行授权），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3.1 规定的“投标有效期”结束为止。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1）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原件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2）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投标人为其缴纳的养老保险（提供最近 6 个月连续缴费证明）复印件。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联系电话：_____（固定电话）_____（移动电话）

_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1）法定代表人不亲自投标而委托代理人投标适用。

（2）法定代表人委托他人投标的，委托代理人应是投标人本单位的人员。

（3）最近 6 个月（企业设立不足 6 个月，从设立时起，下同）连续缴费的养老保险是指从购买招标文件时间的上一个月或上上个月起算，往前推 6 个月的连续、不间断，每个月都缴纳了养老保险费。

（4）委托代理人在递交投标文件时，应携带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原件、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原件、委托代理人连续 6 个月在该投标人单位的养老保险缴纳凭证原件或提供由社保部门出具的委托代理人在该投标人单位连续 6 个月参保的证明原件备查。

(5) 委托代理人提供的证件、证明不齐或不符合要求的，投标文件不予接收。

四、联合体协议书

(所有成员单位名称) 自愿组成_____ (联合体名称) 联合体，
共同参加_____ (项目名称) **暖通工程(第二次)**
标段施工投标。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1、_____ (某成员单位名称) 为_____ (联合体名称) 牵头人。

2、联合体牵头人合法代表联合体各成员负责本招标项目投标文件编制和合同谈判活动，并代表联合体提交和接受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并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物，负责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组织和协调工作。

3、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递交投标文件，履行合同，并对外承担连带责任。

4、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

_____。

5、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6、本协议书一式_____份，联合体成员和招标人各执一份。

牵头人名称：_____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 (签字)

成员一名称：_____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 (签字)

成员二名称：_____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 (签字)

_____年 _____月 _____日

注明：由委托代理人投标的，每个联合体成员都应按“二、授权委托书”的格式和要求由法定代表

人签署授权书并附有关证明。

五、（一）投标人响应性承诺书

_____（招标人名称）：

我方承诺，我方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约定的其他权利义务签订合同，如有违反，我方自愿按有关规定承担责任。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六、深化设计施工图

注：投标人应根据招标图纸按投标设备品牌（包括空调及新风）按设计规范进行施工图深化设计，设计内容应包括保证项目整体运行所需全部设备及配套设施， 投标人投标报价应包括保证项目整体运行的所须全部设备设施及配套费用。

七、投标主要设备明细表

1. 空调配置明细表

序号	楼层	房间名称	房间面积 m ²	单位制冷量要求 W/m ²	房间总制冷量要求 W (≥)	室内机名称	数量	室内机投标设备参数			室外机投标设备参数				内外机总制冷量配比 (内/外 ≤ 1.1)	
								室内机型号	单台制冷量 (W)	总制冷量 (W)	序号	规格型号	IP LV (C)	数量 (组)		机组总制冷量
																W
1	一层	门厅	94	≥200	18800	风管送风天井式室内机	2				K1	()	()	1	()	≤1.1
2		门卫室	8.96	≥200	1792	风管送风天井式室内机	1									
3		门卫休息室	9.45	≥200	1890	风管送风天井式室内机	1									
4		信访办	20.1	≥200	4020	风管送风	1									

	公室				天井式室 内机													
5	小车班 办公室	19.9	≥ 200	3980	风管送风 天井式室 内机	1												
6	办公室 2	24.5	≥ 200	4900	风管送风 天井式室 内机	1												
7	测量室	28.5	≥ 200	5700	风管送风 天井式室 内机	1												
8	男女卫	18.4	≥ 200	3680	风管送风 天井式室 内机	1												
9	会议室	38.2	≥ 200	7640	风管送风 天井式室 内机	1												
10	办公室 1	32.8	≥ 200	6560	风管送风 天井式室	1												

					内机													
11	设计室	125.5	≥200	25100	风管送风 天井式室 内机	2												
12	设计院 财务室	47.14	≥200	9428	风管送风 天井式室 内机	1												
13	打印晒 图室	41.9	≥200	8380	风管送风 天井式室 内机	1												
14	科技档 案室	21.7	≥200	4340	风管送风 天井式室 内机	1												
15	财务档 案室	13.8	≥200	2760	风管送风 天井式室 内机	1												
16	实业公 司	16.7	≥200	3340	风管送风 天井式室 内机	1												

17		餐厅	186.75	≥ 250	46688	风管送风 天井式室 内机	4											
18		男女卫	18.4	≥ 200	3680	风管送风 天井式室 内机	1											
19		包间 1	18.9	≥ 200	3780	风管送风 天井式室 内机	1											
20		包间 2	18.9	≥ 200	3780	风管送风 天井式室 内机	1											
21		售卖间	11	≥ 250	2750	风管送风 天井式室 内机	1											
22	二层 (左 边)	办公室 3	21.1	≥ 200	4220	风管送风 天井式室 内机	1											
23		监审部	30.9	≥ 200	6180	风管送风	1											

						天井式室 内机												
24	计财部	43	≥ 200	8600	风管送风 天井式室 内机	1												
25	出纳室	30.8	≥ 200	6160	风管送风 天井式室 内机	1												
26	办公室 2	20.5	≥ 200	4100	风管送风 天井式室 内机	1												
27	办公室 1	23.4	≥ 200	4680	风管送风 天井式室 内机	1												
28	男女卫	18.4	≥ 200	3680	风管送风 天井式室 内机	1												
29	会议室 2	31.4	≥ 200	6280	风管送风 天井式室	1												

						内机										
30	小计 1	1035		216888			34							1		
31	二层 (左 边)	调度室	65.5	≥ 200	13100	风管送风 天井式室 内机	1				K2	()	()	1	()	≤ 1.1
32		办公室 11	22.2	≥ 200	4440	风管送风 天井式室 内机	1									
33		办公室 10	22.4	≥ 200	4480	风管送风 天井式室 内机	1									
34		办公室 8	21.4	≥ 200	4280	风管送风 天井式室 内机	1									
35		办公室 9	21.3	≥ 200	4260	风管送风 天井式室 内机	1									
36		男女卫	18.4	≥ 200	3680	风管送风 天井式室	1									

						内机												
37		供排水公司	239.07	≥ 200	47814	风管送风 天井式室 内机	4											
38		集团主要负责人1	44.9	≥ 200	8980	风管送风 天井式室 内机	1											
39		集团主要负责人2	43.4	≥ 200	8680	风管送风 天井式室 内机	1											
40	三层 (左边)	行政办 打印室	23.2	≥ 200	4640	风管送风 天井式室 内机	1											
41		行政办 2	36.1	≥ 200	7220	风管送风 天井式室 内机	1											
42		行政办 1	24	≥ 200	4800	风管送风 天井式室 内机	1											

43	行政办 负责人	29.8	≥200	5960	风管送风 天井式室 内机	1											
44	休息室 2	12	≥200	2400	风管送风 天井式室 内机	1											
45	休息室 1	11.5	≥200	2300	风管送风 天井式室 内机	1											
46	等候大 厅	177	≥200	35400	风管送风 天井式室 内机	3											
47	男女卫	18.4	≥200	3680	风管送风 天井式室 内机	1											
48	董事会 会议室	78.2	≥200	15640	风管送风 天井式室 内机	2											
49	等候区	82	≥200	16400	风管送风	2											

		1				天井式室内机										
50		大会议室	163	≥ 250	40750	风管送风 天井式室内机	4									
51	小计 2		1153.7 7		238904		30					1				
52	二层 (中间)	生技部	172.4	≥ 200	34480	风管送风 天井式室内机	4									
53		负责人 2	25.2	≥ 200	5040	风管送风 天井式室内机	1									
54		办公室 5	31.6	≥ 200	6320	风管送风 天井式室内机	1									
55		办公室 4	25.5	≥ 200	5100	风管送风 天井式室内机	1									
											K3	()	()	1	()	≤ 1.1

56		人资部	37.3	≥ 200	7460	风管送风 天井式室 内机	1										
57		小井沟	27.2	≥ 200	5440	风管送风 天井式室 内机	1										
58		会议室 1	85.9	≥ 200	17180	风管送风 天井式室 内机	2										
59		等待区 1	56	≥ 200	11200	风管送风 天井式室 内机	1										
60	三层 (中 间)	集团负 责人 5	34.6	≥ 200	6920	风管送风 天井式室 内机	1										
61		党建会 议室	80.3	≥ 200	16060	风管送风 天井式室 内机	2										
62		党群部	59.9	≥ 200	11980	风管送风	1										

						天井式室内机										
63	集团负责人 3	23.5	≥ 200	4700	风管送风 天井式室内机	1										
64	集团负责人 4	19.8	≥ 200	3960	风管送风 天井式室内机	1										
65	集团负责人 7	34.6	≥ 200	6920	风管送风 天井式室内机	1										
66	集团负责人 6	32.3	≥ 200	6460	风管送风 天井式室内机	1										
67	办公室 1	37.8	≥ 200	7560	风管送风 天井式室内机	1										
68	小计 3	783.9		156780		21						1				
69	二层 计算中	28	≥ 200	5600	风管送风	1					K4	()	()	1	()	≤ 1.1

	(右 边)	心办公 室				天井式室 内机												
70		男女卫	18.4	≥ 200	3680	风管送风 天井式室 内机	1											
71		办公室 6	19.9	≥ 200	3980	风管送风 天井式室 内机	1											
72		办公室 7	26.8	≥ 200	5360	风管送风 天井式室 内机	1											
73		建管部	142.4	≥ 200	28480	风管送风 天井式室 内机	2											
74		负责人 1	18.5	≥ 200	3700	风管送风 天井式室 内机	1											
75		经管部	28.9	≥ 200	5780	风管送风 天井式室	1											

						内机													
76	三层 (右边)	集团负责人 9	28.4	≥ 200	5680	风管送风 天井式室 内机	1												
77		集团负责人 1	33.7	≥ 200	6740	风管送风 天井式室 内机	1												
78		集团负责人 8	34.8	≥ 200	6960	风管送风 天井式室 内机	1												
79		集团负责人 10	28.4	≥ 200	5680	风管送风 天井式室 内机	1												
80		集团负责人 2	33.9	≥ 200	6780	风管送风 天井式室 内机	1												
81		男女卫	18.4	≥ 200	3680	风管送风 天井式室 内机	1												

82		接待室	37.9	≥ 200	7580	风管送风 天井式室 内机	1								
83	小计 4		498.4		99680		15						1	()	
84	合计		3471.0 7		712251. 5		100						4	()	

(注：若室外机组由多个模块机组成，则 IPLV(C) 值由 A+B+C+..... 填报)

2. 配置明细表

楼层	房间功能	房间面积 (m ²)	换气次数/H	层高	新风机名称	全热交换机风量要求	设备数量	
一层	门厅	94	3	2.8	XF-150	≥1500m ³ /H	1	
	门卫室	8.96	3	2.8				
	门卫休息室	9.45	3	2.8				
	信访办公室	20.1	3	2.8				
	小车班办公室	19.9	3	2.8				
	办公室	24.5	3	2.8				
	测量室	28.5	3	2.8				
	会议室	39.3	2	2.8	XF-200	≥2000m ³ /H	1	
	办公室	32.8	2	2.8				
	设计室	125.5	2	2.8				
	设计院财务室	47.14	2	2.8				
	打印晒图室	41.9	2	2.8				
	科技档案室	21.7	2	2.8				
	财务档案室	13.8	2	2.8				
	实业公司	16.7	2	2.8	XF-250	≥2500m ³ /H	1	
	餐厅	186.75	4	2.8				
	包间 1	18.9	4	2.8				
	包间 2	18.9	4	2.8				
小计 1		768.8					3	
二层	办公室	21.1	4	2.8	XF-300	≥3000m ³ /H	1	
	监审部	30.9	4	2.8				
	计财部	43	4	2.8				
	出纳室	30.8	4	2.8				
	办公室	20.5	4	2.8				
	办公室	23.4	4	2.8				
	会议室	38.2	4	2.8				
	调度室	65.5	4	2.8	XF-300	≥3000m ³ /H	1	
	办公室	22.2	3	2.8				
	办公室	22.4	3	2.8				
	办公室	21.4	3	2.8				
		办公室	21.3	3	2.8	XF-300	≥3000m ³ /H	1
		供排水公司	239.07	3	2.8			
		生技部	172.4	3	2.8			
		负责人	25.2	3	2.8			
		办公室	31.6	3	2.8			
		办公室	25.5	3	2.8			
	人资部	37.3	3	2.8				
	小井沟	27.2	3	2.8				
	会议室	85.9	3	2.8				
	计算中心办公室	28	3	2.8		≥3000m ³ /H	1	

	办公室	19.9	3	2.8	XF-300		
	办公室	26.8	3	2.8			
	建管部	142.4	3	2.8			
	负责人	18.5	3	2.8			
	经管部	28.9	3	2.8			
	小计 1	1269.37					4
三层	集团主要负责人 1	44.9	4	2.8	XF-250	$\geq 2500\text{m}^3/\text{H}$	1
	集团主要负责人 2	43.4	4	2.8			
	行政办打印室	23.2	4	2.8			
	行政办	36.1	4	2.8			
	行政办	24	4	2.8			
	行政办负责人	29.8	4	2.8			
	休息室	12	4	2.8			
	休息室	11.5	4	2.8			
	董事会会议室	78.2	3	2.8	XF-300	$\geq 3000\text{m}^3/\text{H}$	1
	等候区	82	3	2.8			
	大会议室	163	3	2.8	XF-300	$\geq 3000\text{m}^3/\text{H}$	1
	集团负责人	34.6	3	2.8			
	党建会议室	80.3	3	2.8			
	党群部	59.9	3	2.8			
	集团负责人	23.5	3	2.8			
	集团负责人	19.8	3	2.8			
	集团负责人	34.6	3	2.8			
	集团负责人	32.3	3	2.8			
	办公室	37.8	3	2.8			
	集团负责人	28.4	3	2.8			
集团负责人	32.3	3	2.8				
集团负责人	34.8	3	2.8				
集团负责人	37.9	3	2.8				
集团负责人	34.6	3	2.8				
集团负责人	32.3	3	2.8				
集团负责人	32.3	3	2.8				
	小计 4	1071.2					4
	合计	3109.37					11

(注：新风主要设备表请投标人填明：设备型号。)

八、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投标文件的已标价工程量清单需附以下工程量清单计价投标计价相关表格，但不仅限于以下表格：

- 1) 投标总价封面
- 2) 投标总价扉页
- 3) 工程计价总说明
- 4) 分部分项工程项目清单计价表（全费用）
- 5) 其他项目清单计价汇总表
- 6) 暂列金额明细表
- 7) 专业工程暂估价

九、施工组织设计

1. 投标人编制施工组织设计的要求：编制时应采用文字并结合图表形式说明施工方法；拟投入本标段的主要施工设备情况、拟配备本标段的试验和检测仪器设备情况、劳动力计划等；结合工程特点提出切实可行的工程质量、安全生产、文明施工、工程进度、技术组织措施，同时应对关键工序、复杂环节重点提出相应技术措施，如冬雨季施工技术、减少噪音、降低环境污染、地下管线及其他地上地下设施的保护加固措施等。

2. 施工组织设计除采用文字表述外可附下列图表，图表及格式要求附后。

附表一 拟投入本标段的主要施工设备表

附表二 拟配备本标段的试验和检测仪器设备表

附表三 劳动力计划表

附表四 计划开、竣工日期和施工进度网络图

附表五 施工总平面图

附表六 临时用地表

附表一：拟投入本标段的主要施工设备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型号规格	数量	国别产地	制造年份	额定功率 (KW)	生产能力	用于施工部位	备注

附表二：拟配备本标段的试验和检测仪器设备表

序号	仪器设备名称	型号规格	数量	国别产地	制造年份	已使用台时数	用途	备注

附表三：劳动力计划表

单位：人

工种	按工程施工阶段投入劳动力情况						

附表四：计划开、竣工日期和施工进度网络图

1. 投标人应递交施工进度网络图或施工进度表，说明按招标文件要求的计划工期进行施工的各个关键日期。
2. 施工进度表可采用网络图（或横道图）表示。

附表五：施工总平面图

投标人应递交一份施工总平面图，绘出现场临时设施布置图表并附文字说明，说明临时设施、加工车间、现场办公、设备及仓储、供电、供水、卫生、生活、道路、消防等设施的情况和布置。

附表六：临时用地表

用途	面积（平方米）	位置	需用时间

十、项目管理机构

(一) 项目管理机构组成表

职务	姓名	职称	执业或职业资格证明					备注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养老保险	

(二) 主要人员简历表

姓名		年龄		学历	
职称		职务		拟在本合同任职	
毕业学校	年毕业于 学校 专业				
主要工作经历					
时间	参加过的类似项目		担任职务	发包人及联系电话	

注：（1）“主要人员简历表”中的项目负责人应附建造师证、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身份证、职称证（不含称号）、学历证、养老保险复印件，管理过的项目业绩须施工合同复印件或工程竣工验收报告；技术负责人应附身份证、职称证（不含称号）、学历证、养老保险复印件，管理过的项目业绩须附证明其所任技术职务的企业文件或用户证明；其他主要人员应附职称证或执业证或上岗证书、养老保险复印件、专职安全员须具备C级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如不实，属于弄虚作假，取消中标资格。

（2）主要人员的养老保险是指，主要人员在该投标人单位的最近六个月的养老保险缴纳凭证或由社保部门出具的主要人员最近六个月在该投标人单位参保的证明。

（3）如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1 条未要求提供项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业绩，可不提供相关资料。

（4）附件证明材料开标时须提供原件备查。

十一、拟分包项目情况表

分包人名称		地址	
法定代表人		电话	
营业执照号码		资质等级	
拟分包的工程 项目	主要内容	预计造价（万元）	已经做过的类似工程

注：附分包人的营业执照副本、资质证书副本复印件。

十二、资格审查资料

注：新成立企业不满足招标人年度要求的，投标人只提供成立后相应年度的资料。

(一)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网址		
组织结构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技术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企业资质等级			其中	项目经理		
营业执照号				高级职称人员		
注册资金				中级职称人员		
开户银行				初级职称人员		
账号				技工		
经营范围						
备注						

注：投标人基本情况表应附材料见第二章“投标人须知”3.5.1。

(二) 近 3 个年度财务状况表

对财务状况表的要求为：

注：（1）投标人应提供近 3 年的财务状况表。“近 3 个年度财务状况表”是指 2016 年、2017 年、2018 年的财务状况表。

（2）财务状况表应附材料见第二章“投标人须知” 3.5.2 。

☆（三）近____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表

项目名称	
项目所在地	
发包人名称	
发包人地址	
发包人电话	
合同价格	
开工日期	
竣工日期	
承担的工作	
工程质量	
项目经理	
技术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及电话	
项目描述	
备注	

注：（1）投标人填写的具体年限应与第二章“投标人须知”1.4.1一致。

（2）已完成的类似项目应附材料见第二章“投标人须知”3.5.2。其中，类似项目是依法必须招标的项目，应同时附中标通知书、施工合同和工程竣工验收报告复印件；非依法必须招标的项目，可只附合同和工程竣工验收报告复印件。

(四) 近 3 年发生的诉讼及仲裁情况

序号	案由	双方当事人名称	处理结果或进展情况

注：（1）本表为调查表。投标人可根据自身情况决定是否填写此表，不得因未提供此表否决该投标。

(五)近 3 年向招投标行政监督部门提起的投诉情况

序号	投诉事由	受理机关及受理时间	处理结果或进展情况

注：（1）本表为调查表。投标人可根据自身情况决定是否填写此表，不得因未提供此表否决该投标。

十三、其他材料

(一)

(二)

.....

注：（1）招标人在编制招标文件时，除以上九项外，招标人还可以要求投标人提供其他材料。但不得与以上九项的内容及本招标文件列出的选择项中招标人没有选择的项重复和抵触。

（2）招标人要求申请人提供的其他材料应在第二章“投标人须知”3.1.1“构成投标文件的其他材料”中列出。

（3）招标人不得要求与本项目招投标和履行合同无关的材料。

（4）招标人在招标文件中没有要求的材料，投标人不需要提供。投标文件不得夹带宣传性材料。